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12年11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8人，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批准《关于公司与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进行资产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晓刚先生、于万源先生对此事项回避了表决。

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2012年11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股权转让及股权托管暨关联交易公告》

议案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批准《关于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进行股权转让的议案》。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晓刚先生、于万源先生对此事项回避了表决。

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2 年 11 月 2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股权转让及股权托管暨关联交易公告》

议案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批准《关于公司托管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下属部分公司股权的议案》。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晓刚先生、于万源先生对此事项回避了表决。

此项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2 年 11 月 2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置换、股权转让及股权托管暨关联交易公告》。

议案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批准《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一、议案二。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将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独立董事均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

会审议。经过认真地审阅及审慎地调查，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和关联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交易的关联董事就上述议案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法定程序。

2、本次关联交易之交易价格均以有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列示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定价原则公平、合理；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所涉及的相关协议条款公平、合理；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未来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3、公司委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内贸整体资产于2012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其编制审计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其出具的审计报告合法有效。

4、公司委托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内贸整体资产于2012年10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评估机构，其编制评估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本次董事会决议；

- 2、本次独立董事事前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
- 3、《资产置换协议》
- 4、《股权转让协议》；
- 5、《托管协议》；
- 6、中瑞岳华出具的《审计报告》；
- 7、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11月20日